淡江時報 第 411 期

**就 學 貸 款 條 件 寬 鬆 申 請 人 數 激 增**

**學生新聞**

【 記 者 劉 郁 伶 報 導 】 本 學 期 總 計 有 4339位 同 學 申 請 就 學 貸 款 ， 比 去 年 同 時 期 的 3412人 增 加 了 927位 ！ 生 輔 組 表 示 ， 目 前 經 濟 不 景 氣 及 同 學 們 了 解 就 學 貸 款 的 優 惠 條 件 ， 可 能 是 促 使 申 請 人 數 激 增 的 原 因 。

生 輔 組 表 示 ， 本 學 年 度 開 始 ， 就 學 貸 款 條 文 做 了 部 分 的 修 正 ， 不 僅 放 寬 了 申 請 條 件 ， 也 就 是 刪 除 操 行 成 績 須 達 七 十 分 的 限 制 ； 貸 款 的 金 額 也 增 加 了 「 學 生 平 安 保 險 金 」 和 「 教 職 員 退 輔 金 」 兩 項 。 因 此 ， 對 於 家 中 經 濟 狀 況 有 困 難 的 同 學 ， 申 請 就 學 貸 款 不 啻 為 減 輕 負 擔 的 最 佳 管 道 。

除 此 之 外 ， 同 學 關 心 的 還 款 方 式 也 做 了 些 許 變 更 ， 八 十 八 學 年 度 以 後 借 貸 之 款 項 ， 於 學 生 畢 業 滿 一 年 後 （ 男 生 服 完 兩 年 兵 役 ） ， 將 每 學 期 所 貸 金 額 合 併 為 一 筆 ， 依 基 本 放 款 利 率 按 月 償 還 本 息 。 還 款 期 限 按 借 款 學 期 數 逐 年 攤 還 ， 例 如 ： 貸 款 一 學 期 者 須 於 一 年 內 攤 還 ， 貸 款 兩 學 期 者 須 於 兩 年 內 攤 還 ， 以 此 類 推 ， 最 長 期 間 為 八 年 。

而 八 十 七 學 年 度 以 前 所 貸 款 項 ， 則 依 原 辦 法 每 半 年 還 本 計 息 一 次 。 此 外 ， 因 故 退 學 或 休 學 而 未 繼 續 升 學 者 ， 應 於 一 年 後 依 上 述 方 式 按 月 平 均 攤 還 本 息 。 出 國 留 學 而 欲 在 國 外 定 居 者 ， 則 應 一 次 償 還 。